

风俗渐易乡音改

范方启

窗外有两个女子在交谈,因为使用的是陌生的方言,她们说了些什么,我一句都听不懂。谁家的女子?出于好奇,探头朝外看看,原来是不远处两家的新媳妇,这两位都来自于广西,因为临近生育,都从务工地回到了村庄,在远离她们的家乡的地方,她们的方言总算是遇上了“知音”。

掐指细算,有一个很有意思的发现,我居住的村子也就百来户人家,外来女子竟有四十多个,这些女子来处可谓天南地北,就差国外的了,加上做上门女婿的十几个,大半人家都有不一样的方言不一样的生活习惯的“外来客”。

外来人口在我兄弟四人的四个家庭也初现端倪,老大的儿媳是从广西来的,老三的上门女婿虽然是本省的,也在千里之外,跟我们交流,他的自产的言语不管用。如果我的未来的儿媳和老小的未来的女婿也都是外地的,那么

我们老范家也就全部“沦陷”了。侄媳妇的普通话说得不够纯正,不时会有听不懂的方言冒出,她的孩子,在言语方面既有老范家的传统,又有广西的血统,侄儿干脆逼着他的孩子说普通话。

村子里的传统的方言受到的冲击越来越大了,多数孩子在说着内外合璧的“杂交”话,原本土生土长的孩子,也都在说着听来有些别扭的普通话,这当然是受外来言语的影响和老师的再三的要求,传统方言也就在有些年纪的人群中还有点市场,可以想象,若干年后,村子里还会有传统方言的市场吗?

生活习惯才是真正的“重灾区”。从北方来的小媳妇们喜欢吃面食,那些人家不能不尊重家庭的新成员,也主随客便改用面食。大年夜,小媳妇们的最爱是水饺,没说的,水饺断不能少,如果难舍丰盛的家乡味,那就得再起一次炉灶。湖南和四川来的妹子对辣椒情有独钟,那几家人可算“遭罪”了,一个个鼻红肿不算,严重的还得去医院抓药降火。清淡口味

遇上重口味,可不是一般的麻烦事。东北来的妹子能大碗喝酒生吃葱蒜,除掉这,饭菜的口味比我们这儿还要淡,几乎不沾辣椒的边。人情往来、节日风俗,几乎遭遇了颠覆性的改变。

平时的衣食住行最难协调,北方女子的冬天是从暖气中过来的,长江中下游谁家暖气呀,顶多是太冷了打开空调或者点火炉取暖,她们于是大声地抱怨起南方的冬天家中和外边一样冷。这样的抱怨,也使得她们思念起自己遥远的故乡了。两广一带的女子压根就没有见识过冬天,也在嚷嚷着冷得受不了。咋办呢?这自然难坏了不南不北的人们,尽可能地让南方人和北方人都感觉到不冷,两全其实最难全,看似已经够暖和了,但是来自于南北的抱怨声音还是没有停下来。

大量外来人口的到来,使得千百年来保持同一个风格的村庄在悄然巨变,赋予了村庄新的内涵。只是这种结构性的变化中,注定了有些东西在消失。

森林的家
泉水的母亲
动物们的宿营地
也是花草的乐园

我走过
也住过
忘不了你的陡峭
吮吸不忘你的幽香

那些栈道
将士厮杀与盐帮的匪斗
还有倒下的呻吟
撰写了一部大山的史书

父母的日子
乡亲们的深情
悬挂在村庄路口
成了我回家的理由

大山
黄复兴

遇见快乐

蒙佳

太阳的余晖,透过树木稀疏的枝桠,我到公园里跑步。

“啵啵”,我循声望去,一个二三岁光景的男孩,松垮的背心像被挖了三个洞的面袋子,一个洞套在小小的脖子上,另两个洞分别伸出细细的胳膊。也许衣服不太合身,他的半边肩膀无辜地袒露着。

他蹲下身子,小手拨拉着翻倒的小玩具车。可能因为走得急,他牵着的小车没带好,已经摔得四仰八叉了。

他小心地把玩具车摆好,脸上露出满意的神色,仰起快乐的小脸迎向奶奶。奶奶自始至终微笑着看他。

靠自己扶起玩具车的孩子,笑容甜甜的,充满了快乐和成就感。

这让我想起一次登山,有位年轻的母亲,领着看似刚刚学会跑跳的小女孩,站在我的身边欣赏景色。女孩自己用力登上一级台阶,然后两手张开向下一跳,如此反复,小裙摆一抖一抖。她兴奋无比地拉着妈妈的手,仿佛在展示自己又学会了一样了不起的本领。

等到这些天真活泼的孩子渐渐长大,他们还能从一些简单的事情中获得纯粹的快乐,还能够从一些纯粹的快乐中获得满足和成就感吗?

因为工作的关系,我每年都要乘车去到一个遥远而贫困的小山村,那里有散发着阳光味道的晒谷场,有脚下的河水流过长满青苔的石头的小桥,有比太阳起得还早下地干活的村民,有拼命读书只为跳出农门的学子。

那次从贫困户家里走访出来,我们经过一户人家,两个阿婆在自家晒谷场上边干活边聊天,我看她们聊得挺欢,想抓拍一张“农家乐”,没想到我按快门那一秒,一个阿婆居然不好意思,赶忙要扯掉白色头巾,另一个阿婆竟然害羞地扭身要走,她们婴儿般干净的笑容被我定格到相机里,效果竟然比摆拍好不知千百倍!

我和同事们分享这张照片,也分享我的感慨。如果我活到头花飘满雪花的那一天,还能有这样澄澈的眼神看世界,想必,此生也没有太大遗憾了。

曾几何时,孩子纯真的双眸映射出来的世界,是那么洁白无瑕,因此,他们能从简单的游戏中获取很多快乐;成人看到了太多的污浊和丑恶,世界在眼里慢慢蒙上了顽固的尘埃,变得面目全非;到老年看破世事时,世界在眼里,又还原了最初的简单和直线。

原来,快乐就像这一阵风,就住在我们心里,只要心里宁静,早晚都会和它相遇。



水墨时光

荷雪

亲爱的狗尾草

马亚伟

每次回到故乡,我都会在田野里走一遭。坐在田埂上,呼吸着清新的晨风,感觉自然踏实,对着天地抒情,面向庄稼致敬,也与脚下的狗尾草谈心。

亲爱的狗尾草,就像是我的发小,我们彼此熟悉,共同度过了一段难忘的岁月。即使我走得再远,离开得再久,也记得乡间土地上的狗尾草,记得它的模样和味道。

狗尾草生命力极强,它们会随着一年一度的春风醒来,然后迅速以燎原之势涂抹着春天版图里未着色的地方。堤坝、田头、坡上、山间、荒野,甚至石缝间、峭壁上,到处都是狗尾草的生存之地。有缝隙的地方就有狗尾草扎根,就像有水的地方就有人一样。狗尾草不在乎环境,肥沃的土地,或者贫瘠恶劣的地方,对它来说都一样,不过是把根扎下来,从此生生不息。

狗尾草貌不惊人,我却喜欢它毛茸

茸的样子。狗尾草在风中摇曳的样子很动人,楚楚可怜,很有生趣。我小时候喜欢揪下狗尾草,让它在脸上滑来滑去,又痒又软,感觉那些细毛毛仿佛有了温度,变成了灵动可爱的小动物,与人逗趣嬉戏。狗尾草连成片,那些浅绿色的茸毛就像笼了一层柔软的绿纱一样,特别好看。草丛中,虫儿们蹦跳着,欢腾着,在草与草之间忙忙碌碌。

童年时,同伴们会互相恶作剧,把狗尾草悄悄放到别人的脖子上,轻轻地滑动,她会惊得跳将起来,摸着脖子说:“我还以为是毛毛虫呢!”逗得大家哈哈大笑。小巧的女孩还会用狗尾草编很多小动物,小狗、小猫什么的,都有一条不停摆动的尾巴,显得活灵活现。

狗尾草朴实平凡,不像那些娇艳美丽的花,惹人喜爱,很少有人为了狗尾草停下脚步。在我的印象中,狗尾草跟诗情画意是不沾边的,不过后来我还真看到了

《诗经》里写狗尾草的句子:“无田甫田,维莠骄骄。无思远人,劳心忉忉。”“莠”就是狗尾草,用来表达绵延不绝的思念。只有狗尾草,才有绵延不绝的意味吧,狗尾草铺天盖地,可以从故乡绵延到异乡,也可以从异乡绵延到故乡。虽然有些农人不喜欢它,嫌它与庄稼争养分,但它不计较,也很有趣,它可以离庄稼远一点,在田头、溪畔等属于土地的缝隙中生长,只要给它一个小小的空间就足够了。

听老人讲,狗尾草可以治疗眼病,所以叫“明目草”。有人还把狗尾草的穗子晒干了,当枕头用,我听说后很想试试。睡在狗尾草上,会能闻到故乡的味道吧,一定连梦都是绿色的。

亲爱的狗尾草,你在我的童年生长过,从此便在我的心里扎下了根。你不是花,却比花更可亲;你没有香味,却留给我更长久的回味。亲爱的狗尾草,你卑微却坚韧,平凡却勇敢,我喜欢你的简单质朴,也喜欢你的淡然自在。你唱着属于自己的生命之歌,陪伴着人们年年岁岁。

夕阳西下,我在异乡的土地上漫步。忽然,我看到了一片狗尾草,心中顿时弥漫起淡淡的喜悦——是我故乡的草绵延到这里的吗?